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ME Group Holdings Limited
駿傑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88)

澄清公佈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

茲提述駿傑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三日的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佈(「二零二一年年度業績公佈」)。除另有界定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二零二一年年度業績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澄清下列於二零二一年年度業績公佈的若干資料：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經審核委員會審閱。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股份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確認所有載於二零二一年年度業績公佈的其他資料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駿傑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莊峻岳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莊峻岳先生及莊偉駒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文彬先生、劉俊輝先生及吳惠明工程師。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於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gmehk.com刊載。